

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仓储及电气设备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5月24日,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在项目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仓储及电气设备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 仓储及电气设备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科兴路515号;

建设性质: 新建;

占地面积: 3200m²;

建设规模: 年产仓储设备1500套、仓储货架2000套、工位器具1500套;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辅助工程、仓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在成都市温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完成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115-33-03-300319】JXQB-0434号)。于2018年11月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内蒙古亿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仓储及电气设备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12月29日由原成都市温江区环境保护局以温环

建评【2018】218号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19年3月投入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7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6.5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仓储及电气设备车间技术改造项目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交工资料，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环评设计在抛丸机中添加钢丸，利用抛丸机对产品表面进行平滑规整处理，抛丸机自带的滤筒式除尘器；实际生产过程中为减小噪声、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将抛丸工序改成打磨，并将打磨工序设置在焊接工艺处，将打磨产生的粉尘同焊接粉尘处理系统（过滤棉+活性炭）一同处理，并新增2台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2、环评设计固化线两端设置集气罩收集固化产生的废气，并经1套“循环水间接冷却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置，处置后的废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实际建设中固化线两端设2套集气罩收集固化产生的废气，并经2套“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置，处置后的废气分别经2根16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3、项目新增大件固化设备及大件喷塑粉尘处理设备，产生的固化废气经1套“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产生的喷塑粉尘经1套“旋风除尘”设备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4、项目环评设计天然气燃烧废气设置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实际建设中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固化废气一同排放。

以上变更未增加产能，增设环保设施，并减少了项目污染物对外环境的影响，本项目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设施：

（一）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切割烟尘、打磨粉尘、喷塑粉尘、固

化废气及天然气燃烧废气。

① 切割烟尘、焊接烟尘、打磨粉尘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之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为更有效处理项目粉尘，在该区域设置 2 台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减小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

② 本项目静电喷塑粉尘采用半封闭式的喷塑房，喷塑房下方设置有吸风口产生的粉尘经吸风口抽至 4 套滤芯过滤器进行处理，经收集的塑粉全部回用于生产过程中，处置后的粉尘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③ 项目在大件固化处设置旋风式除尘器处理喷塑粉尘，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④ 本项目在固化烘烤线两端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2 套“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置，处置后的废气经 2 根 16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

⑤ 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同固化废气一起处理后排放。

(二)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职工洗手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和经过隔油池处理后的职工洗手废水一同由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三)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源主要为风机、切割机、空压机等设备，项目通过对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pH测试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氮（以N计）、总磷（以P计）参照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焊接、切割粉尘、固化中央除尘粉尘、喷塑粉尘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化车间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

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化车间有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4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总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粉尘、VOCs总量均达到环评控制总量要求。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针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运行维护等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行政办公室统一保存。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仓储及电气设备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环保设施的运维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验收组成员：

张新 尹刚
刘德元 胡平 李超 郭心 丁玲玲

2019年5月24日

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仓储及电气设备车间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张肃川	四川华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厂长	15086859643	建设单位	张肃川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检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胡尹	成都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80135135	专家	胡尹
	李磊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198035505	验收监测单位	李磊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18349162145	验收监测单位	罗麒
	唐灿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组组长	18382347822	验收监测单位	唐灿
	任玲玲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18482107671	验收监测单位	任玲玲

2019年5月24日